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貴子女_____班_____（姓名）_____（班號）

參與下列活動項目，詳情如下：

1. 活動項目：**Chill·凡西九嘉年華（香港女童軍總會主辦）**
2. 活動日期及時間：2026年10月17日（星期六），下午1:00至6:00
3. 活動地點：西九文化區藝術公園大草坪
4.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11:00，荃灣地鐵站C出口（綠楊新邨）
5. 解散地點：西九文化區藝術公園大草坪
6. 帶隊老師：吳映萍老師

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(1) 服務時須服從工作人員指示。
- (2) 須穿著整齊女童軍制服。

此致

貴家長

2026年10月8日

✂----- 回 -----✂----- 條 -----✂-----

敬覆者：頃閱10月8日來函，知悉有關事宜。

敝子女_____班_____（姓名）_____（班號）將參加**Chill·凡西九嘉年華（香港女童軍總會主辦）**，並督促其遵守活動之要求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 敬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（正楷）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2026年10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

班 號：_____

請於2026年10月13日前把回條交給吳映萍老師